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
- 没有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国美通讯”）于2024年5月3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紧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5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林林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授权委托0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董事会同意提名王瀚先生、罗晶女士、刘展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均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4-47 号《国美通讯关于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暨补选董事、独立董事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董事会同意提名谢华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均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4-47 号《国美通讯关于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暨补选董事、独立董事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展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4-48 号《国美通讯关于总经理辞职暨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在北京鹏润大厦现场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4-50 号《国美通讯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